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实行一体化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该所自成立以来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2019 年，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审计费用为 120 万元。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继续拟聘任该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 2020 年度审计服务，2020 年度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0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特殊普通合伙制企业，由原华普天健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具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等，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全球知名会计网络 RSM 国际在中国内地的唯一成员所。

该所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责任限额 4 亿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从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承办分支机构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更名而来，成立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注册地址为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创新大厦 A 区 14 楼 a 单元 19 室，执业人员具有多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经验。

2、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员工 3,051 人。其中，合伙人 106 人，含首席合伙人 1 人；注册会计师 860 人，全所共有 2,853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18 年度总收入共计 69,904.0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66,404.4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8,467.12 万元；2018 年为 1,338 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 110 家 A 股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对于本公司所在行业，该所及审计人员拥有丰富的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1)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徐豪俊，中国注册会计师，1990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等证券相关服务业务，具备证券从业能力；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卉，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等证券相关服务业务，具备证券从业能力；

(3)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陈凯，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在质量控制部从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

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为从业经历丰富、具有相应资质并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专业人士，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5、诚信记录

近 3 年内，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共收到 1 份行政监管措施（警示函），即 2017 年 10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28 号。除此之外，该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职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和评价，在查阅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书、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如下：

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勤勉尽责的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贯性，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确定。

独立意见：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坚持公允、客观的原则进行独立审计，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